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二〇〇九年七月

发行人声明

一、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预案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三、本预案是公司董事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说明，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不实陈述。

四、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五、本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本预案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取得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特别提示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本次发行对象范围包括公司前20名股东（不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关联人）、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符合相关条件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及自然人等，发行对象不超过十家。目前发行对象尚未确定。本次发行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不会发生变化。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2,500万股（含2,500万股）。具体发行数量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与主承销商（保荐人）根据实际认购情况协商确定。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数量将作相应调整。

四、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百分之九十，即发行价格不低于18.64元/股，具体发行价格将在取得发行核准批文后，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价格优先的原则确定。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底价将作相应调整。

五、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不超过44,450.82万元，将全部用于广南县优质特色绿化苗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六、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

释 义

在本预案中除另有说明外，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绿大地股份公司	指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本次发行	指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A 股	指	每股面值 1.00 元人民币之普通股
元	指	人民币元
本预案	指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保荐人、主承销商	指	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证监会或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法定中文名称：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英文名称：YUNNAN GREEN-LAND BIOLOGICAL TECHNOLOGY CO., LTD.

注册地点：昆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浦路6号

股票简称：绿大地

股票代码：002200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背景和目的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背景

本次公司非公开发行面临三大契机，一是国家政策对绿化苗木行业的鼓励与扶持，二是行业迅速发展，三是公司的品牌知名度、管理水平、营销能力、研发实力不断提高。

1、国家政策的支持

加强生态建设,维护生态安全,是二十一世纪人类面临的共同主题,也是我国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基础。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必须走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实现经济发展与人口、资源、环境的协调,实现人与自然的和谐相处。近年来,从中央到地方,都在不断出台一系列的政策,敦促和鼓励城市绿化和城市森林生态体系建设,国家森林城市、国家园林城市等争创活动如火如荼的在全国各地展开。

2001年5月31日,国务院颁布了《国务院关于加强城市绿化建设的通知》,指出“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和国务院有关部门要充分认识城市绿化对调节气候、保持水土、

减少污染、美化环境，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和提高人民生活质量所起的重要作用，增强对搞好城市绿化工作的紧迫感和使命感，采取有力措施，加强城市绿化建设，提高城市绿化的整体水平”；根据“城市森林生态体系”建设规划：到2050年，全国70%以上的城市林木覆盖率要达到45%以上，实现“城在林中、路在绿中、房在园中、人在景中”，建成以森林为主体，分布合理、植物多样、景观优美的城市森林生态网络体系，为了完成上述远景目标，绿化苗木的需求量将持续增长。

为了达到国家提出的城市绿化近、远期目标，各地政府出台了具体措施，加大对市政绿化工程的投入力度。公司所在的云南省和昆明市也制定了详细的城市绿化建设的发展措施，在“十一五”期间云南将继续大力推进省内城市群建设，全面启动“七彩云南保护行动”，积极推动昆明等城市创建国家园林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国家环保模范城市，云南省对绿化苗木的需求仍将保持快速增长，为省内绿化苗木种植企业的发展提供了很大的市场空间。

此外，在国际金融危机持续蔓延的形势下，国家出台了一系列经济刺激方案，加快民生工程、基础设施、生态环境建设，绿化苗木行业面临更多的机遇，为行业内骨干企业提供了良好的外部发展环境。

2、行业迅速发展契机

绿化苗木行业的发展与国民经济的发展程度直接相关，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和经济结构的优化，综合国力不断提高，生活水平不断改善，绿化苗木种植业相应呈现出快速的发展态势，发展速度远超过国民经济总体增长速度。随着我国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小城镇绿化目标的实现，城市间交通网络的建设使防护绿地、道路绿化面积快速增长，房地产行业的快速发展以及企事业单位绿化投入的加大，巨大的市场需求将成为绿化苗木种植业发展的推动力。

云南具有发展花卉产业得天独厚的资源条件，在云南省花卉行业整体快速发展的同时各子行业间发展呈现不均衡的格局，云南切花切叶产销规模较大、发展水平较高，是我国最大的鲜切花生产基地，绿化苗木产业发展相对滞后，种植面积小，产业基础薄弱，产业化水平低，没有将丰富的植物资源转化为产业化供苗能力，苗

木产量远远不能满足本省市场需求，市场缺口较大。

由于省内供给能力不足，云南省的绿化苗木每年大量从浙江、福建、四川、江西等地引进，随着“七彩云南保护行动”进一步深入，塑造“生态文明昆明、和谐美好春城新形象”行动也陆续展开，以及实施城乡统筹发展、进行新农村建设提出的增大对乡镇、村庄绿化建设和生态环境的投入，生态立省，把环境保护和绿化建设放在首要位置，省内绿化苗木供需矛盾呈加剧之势。公司是全国领先、云南省最大规模的绿化苗木种植企业，成功上市为公司带来了巨大的先发优势，进一步巩固和强化了公司在省内市场的品牌影响力和竞争力，但公司占整个云南省的市场份额仍然较小，通过扩大基地规模，加大苗木本地化供应替代省外供应，公司将充分分享这一市场缺口，未来成长空间广阔。

3、公司的品牌知名度、管理水平、营销能力、研发实力不断提高

本公司是绿化苗木行业的骨干企业，也是业内先进生产力的代表，公司的不断发展是与绿化苗木产业水平不断提高、产业竞争力不断增强相一致的。公司自成立以来，不断扩张规模，优化品种结构，不断钻研技术，已成为国内领先、云南省最大的特色苗木生产企业。公司的作业方式也由小规模、分散化生产转变为现代化、工厂化、规模化生产，并具备“研发—种苗培育—苗木种植基地—销售—工程设计及施工”的完整产业链基础。为公司发展成为国内最大的特色苗木企业的战略构想提供了有利的支持。2007年12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2,100万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成为国内绿化苗木种植行业第一家上市公司。公司上市后，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加强内部管理，加强人才储备，增加科技研发投入，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及利润稳步提高，主业经营优势不断增强，知名度、研发实力、管理水平和营销能力都得到了提高，公司生产的产品广受市场的欢迎，销售情况良好。

综上所述，为了进一步扩大苗木供给能力，优化产品结构，适应云南绿化苗木市场发展的需要，实现在既有业绩的基础上再创辉煌，公司拟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筹集资金，新建绿化苗木种植基地，增加绿化苗木的供应量，实现再一次的跨越式发展。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目的

1、适应产业发展、实现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

为达到“五年内将公司打造成为中国最大的特色苗木生产企业”的战略目标，依据绿化苗木市场需求和主业的经营实际情况，公司将抓住当前绿化苗木行业快速发展的机遇，拟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筹集项目建设资金，扩大种植面积，继续做大、做强、做优主业，增强公司的经营规模优势，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巩固公司在云南绿化苗木种植行业已有的龙头地位，在稳步提升云南省内销售规模的基础上积极向条件成熟的省外市场拓展，为公司成为国内最大的特色绿化苗木供应商打下坚实的基础。

2、林权制度改革的全面推进增加了公司实施规模扩张发展战略紧迫性

2009年，我国林权改革已进入全面铺开、积极推进、重点落实阶段，未来5年内，我国将基本完成集体林地明晰产权、承包到户的改革任务，随着林地使用权的明确，逐步落实到农户，加快林地流转制度建设、保障公平交易、加强森林资源资产评估管理等政策措施的落实，适宜于绿化苗木规模种植的成片林地价格将上升，公司未来获得土地（林地）资源的门槛将提高，公司规模扩张的成本将大幅增加。

土地（林地）是绿化苗木种植最重要、最基本的生产要素，公司现阶段的规模扩张是以土地规模扩大为基础的，土地规模体现了绿化苗木种植企业资本实力、竞争力及抗风险能力。公司将抓住林权改革初期林地价格水平仍处于低位的有利时机，实施土地资源控制战略，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在文山州广南县购买大规模连片适合集约化经营、种植条件良好、价格合理的土地，扩建种植基地，进一步提高特色绿化苗木种植规模，增强核心竞争力。

3、增强盈利能力，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建设广南县优质特色绿化苗木生产基地，有利于扩大公司特色绿化苗木的产、销规模，特别是云南乡土树种的产、销规模，增强市场需求旺盛、高盈利能力产品的比例，在更好的满足省内市场及周边区域需求，缓解云南绿化苗木大量依赖省外供应的状况，提升省内苗木本土自供能力的同

时，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盈利规模；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将进一步增强公司的资本实力，改善公司财务状况，降低财务风险，增强公司稳健经营能力，有利于进一步做强公司主业，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云南省情报科学技术研究院进行了详细的可行性分析，是现有绿化苗木生产基地建设、经营、管理模式的优化和深化，具有很高的可操作性，项目切实可行。

三、发行对象及其与公司的关系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范围为：公司前 20 名股东（不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关联人）、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机构投资者、自然人等不超过 10 名符合相关规定的特定对象，在上述范围内，公司在取得本次发行核准批文后，按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规定以竞价方式确定发行对象。截至本预案披露日，该等发行对象尚未确定。最终发行对象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后，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价格优先原则确定。

四、发行股份的价格及定价原则、发行数量、限售期

（一）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二）定价原则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发行股票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不低于18.64元/股。具体发行价格将在取得发行核准批文后，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遵循价格优先的原则确定，所有投资者均以现金进行认购。（注：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若本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期首日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该发行底价进行相应调整。

本次发行以竞价方式确定发行价格和发行对象，具体发行价格和发行对象将在取得发行核准批文后，由董事会和保荐机构按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规定以竞价方式确定。

（三）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2,500万股（含2,500万股）。在该范围内，具体发行数量和募集资金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与保荐机构协商确定。

若本公司股票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期首日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数量也根据本次募集资金规模与除权除息后的发行底价作相应调整。

（四）发行及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非公开发行的方式，所有投资者均以现金进行认购。在中国证监会核准之日起六个月内择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五）限售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

五、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不超过44,450.82万元，将全部用于广南县优质特色绿化苗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若本次募集资金与项目资金需求有缺口，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通过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等途径解决。

六、本次发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对象为符合证监会相关规定的机构投资者及自然人，募集资金用于广南县优质特色绿化苗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本次发行不构成关联交易。

七、本次发行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实际控制人何学葵女士直接控制公司股份4,325.7985万股，持股比例为28.63%。本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500万股（含2,500万股），以上限计算，发行后总股本为17,608.7104万股，实际控制人何学葵女士控制的股份比例将下降为24.57%，但仍处于相对控股地位，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八、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处置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公司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九、本次发行方案已经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况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发行需由中国证监会核准。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公司将向深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票发行和上市事宜，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全部呈报批准程序。

第二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不超过44,450.82万元,将全部用于广南县优质特色绿化苗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时间进度及核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时间进度	项目备案情况
广南县优质特色绿化苗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55,461.87万元	44,450.82万元	建设期2年,建成后第4年达产	尚需经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及可行性分析

(一) 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抓住市场机遇、满足巨大且处于持续增长的市场需求

上世纪九十年代以来,我国绿化苗木种植业从无到有、从小到大快速发展,不论是种植面积、生产规模、销售额等指标均呈快速增长之势,我国绿化苗木种植业市场容量广阔、增长潜力巨大,是一个正在蓬勃发展、不断壮大的朝阳行业。据统计,2000年以来,我国绿化苗木种植业种植面积、销售额呈快速增长趋势,种植面积从2000年的8.44万公顷发展到2007年的48.16万公顷,增长了5.71倍,年均复合增长率为28.24%;销售额从2000年114.83亿元增长到2007年的467亿元,增长了4.07倍,年均复合增长率为22.19%。

全国绿化苗木需求多年持续攀升,公司所在的云南及周边绿化苗木市场发展势头迅猛,公司未来发展面临良好的发展机遇:

第一,总体而言,尽管产业发展较快,已经有了长足进步,但与发达国家相比,

受经济实力约束，我国城市绿化整体水平仍有较大差距，处于较低水平，城市绿化覆盖率、绿地率、人均公共绿地面积等反映绿化水平的指标仍有较大提升空间，未来在我国及云南省 GDP 不断增长、国民经济实力不断增强、城市化进程不断加快、生态建设意识不断加强的外部环境下，绿化投入较大且呈持续扩大之势。以云南省内的绿化建设规划来看，2007 年以来，云南省城市绿化建设呈加速展开之势，大力推进省内城市群建设，积极推动昆明等城市创建国家园林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国家环保模范城市及全国文明城市，积极推动昆明等城市争取联合国人居城市奖和国家生态城市奖，全面启动了“七彩云南保护行动”、“城市规划区绿地系统建设和市域环境生态系统建设三年达标工程”、“城乡园林绿化五大工程”、“滇池流域及昆明城市面山森林生态环境工程”的建设。云南省对绿化苗木的需求仍将保持快速增长，为省内绿化苗木种植企业的发展提供了很大的成长空间。

第二，以本公司为代表的西南地区绿化苗木企业面临双重机遇。首先，2008 年下半年爆发的全球金融危机，对我国的绿化苗木总需求造成了一定冲击，行业总体发展势头有所减缓，但对不同经济区域影响不同，表现为对东部沿海发达地区绿化苗木行业冲击较大，上述区域经济发展水平高，城市绿化程度和水平相对较高，普遍进入补植、改造、更新阶段，产业发展速度相对减缓，在金融危机的影响下，苗木需求受到一定程度影响；但对中西部地区特别是西南地区的苗木产、销影响不大，以云南、四川、重庆为代表的西南地区正在逐步进入城市绿化建设的高潮，政府主导的绿化需求刚性较大，苗木需求仍然旺盛，产业规模仍将持续增长。第二，国家实施的 4 万亿经济刺激投资计划则带来了新的机遇，安排用于铁路、公路、机场、水利等重大基础设施的建设资金约 15,000 亿左右，安排用于农村水电路气房等民生工程 and 基础设施的建设资金约 3,700 亿左右，安排用于节能减排和生态建设工程的建设资金约 2,100 亿左右，用于上述基础设施建设的资金合计占总投资的一半以上。绿化美化作为多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重要的配套工程，庞大的 4 万亿投资计划对绿化苗木需求的拉动作用是前所未有的。

第三，绿化苗木的需求领域和应用范围在传统的基础上，将进一步延伸和拓展。除了用于城市绿化建设外，乡村绿化、家庭绿化带来了绿化苗木新的需求增长点。

从乡村绿化来看，随着我国新农村建设的进行，新农村绿化出现新气象，逐步树立了自觉保护和改善生态的风尚，乡村绿化美化向纵深发展，村旁绿化、路旁绿化、宅旁绿化、河渠旁绿化的步伐进一步加快，绿化苗木需求容量更为广阔；从家庭绿化来看，近年来，越来越多的人开始重视对家庭庭院环境的营造与修建，人们把家庭园艺产品作为家庭日常普通消费品的时代即将来临。家庭园艺市场需求分布范围广且客户数量多，市场份额积累效应大，其市场需求将推动绿化苗木产业的发展。

综上，巨大且持续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成功实施提供了有力的保障，也是公司扩大经营规模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鉴于绿化苗木需求将出现新一轮快速的扩张，由于苗木生产周期长，导致公司苗木供给能力在短期内缺乏弹性，需要未雨绸缪，对未来苗木需求扩大提前做好经营上的安排与筹划，适时扩大基地规模实施本次募投项目。

2、现阶段走规模扩张之路，是实现公司发展战略的必由之路

在对绿化苗木行业现状、竞争格局、产业组织结构、未来发展趋势等因素进行充分研究、论证基础上，公司提出了力争在“五年时间内把公司打造成中国最大的特色苗木生产企业”的发展战略。规模优势是该战略的突出特征，是绿化苗木种植企业最根本、最重要的竞争优势，也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体现。公司的技术优势、管理优势、品牌优势等经营优势的发挥均建立在规模优势基础之上，没有规模优势，其他任何优势都是无木之本、无水之源，其重要意义主要体现在：

第一，具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绿化苗木种植属于农业行业，农业行业生产具有生产周期长、资金投入大且占用时间长、受自然条件影响大的特点，导致农业企业经营风险较大，通过在不同区域建立生产基地，优化生产布局，突出生产基地的气候和产品层次。不断扩大种植和销售规模，将有效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第二，有利于加大技术投入，合乎现代花卉产业发展的规律。公司的技术优势必须通过规模化、集约化经营才能发挥效益，没有达到相当规模的种植面积和销售额，公司就无法发挥现有的技术优势，公司的技术优势主要体现在研发新品种及较强的产业化转化能力、大规模组合运用现代农业技术两个方面，没有相当规模就不

会有大量研发资金投入苗木新产品开发及产业转化环节，就无法实现新产品、新应用技术开发与产品销售收入增长的良性循环，没有相当规模公司也无法大规模组合运用现代农业技术，与目前行业正向现代花卉发展的潮流、趋势相违背。

第三，有利于公司增强市场竞争力，扩大市场份额，为股东带来更好的回报。公司的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为工程用苗客户提供一站式采购服务，投资新建广南基地，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规模化、标准化、集约化、现代化生产水平，增强核心竞争力，较大的土地规模将确保公司具有大批量、标准化、多品种的苗木供应能力，生产的苗木品种结构更加丰富、优化，更好地满足下游市场的多样性的需求，也为公司发展带来更广阔的拓展空间，为股东带来更丰厚的回报。

公司实施本次募投项目，是实现公司发展战略的重要一步和关键一环，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土地规模，公司的基地面积由16819.86亩增加到29054.36亩，公司的规模优势将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优势将更加突出，为公司实现又好又快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3、林权制度改革的全面推进增加了公司实施规模扩张发展战略紧迫性

土地（林地）是绿化苗木种植最重要、最基本的生产要素，公司现阶段的规模扩张是以土地规模扩大为基础的，土地规模体现了绿化苗木种植企业资本实力、竞争力及抗风险能力。

2009年，我国林权改革已进入全面铺开、积极推进、重点落实阶段，未来5年内，我国将基本完成集体林地明晰产权、承包到户的改革任务。随着林地使用权的明确，逐步落实到农户，加快林地流转制度建设、保障公平交易、加强森林资源资产评估管理等政策措施的落实，适宜于绿化苗木规模种植的成片林地价格将上升，未来获得土地（林地）资源的门槛将提高，公司规模扩张的成本将大幅增加。

公司将抓住林权改革初期林地价格水平仍处于低位的有利时机，实施土地资源控制战略，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在文山州广南县购买大规模连片适合集约化经营、种植条件良好、价格合理的土地，扩建种植基地，进一步提高特色绿化苗木种植规模，增强核心竞争力。

4、提升产业集中度、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必然要求

我国目前绿化苗木行业集中度较低，生产种植以农户或苗圃为主，数量多而分散、平均种植规模小、资金实力及技术力量薄弱、以传统农业生产方式为主，规模化、专业化、科学化生产少。过于分散的产业结构导致我国苗木品种呈现结构性过剩，经营品种在同一区域内趋同，传统品种多而特色品种少、小苗相对过剩而中大规格苗木不足。因此，尽管绿化苗木行业的快速发展，仍存在绿化苗木供给结构性矛盾，亟需提高产业集中度，优化升级产业结构，以更好的满足下游客户的需求。

绿化苗木行业正向科学化、专业化、集约化的经营方式发展演进，在市场竞争机制的作用下行业资源趋于集中，通过本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以本公司作为绿化苗木种植行业内的先进企业将进一步发展壮大，巩固和扩大市场竞争地位，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和内部整合，促进行业集中度的提高，行业整体生产作业方式由小规模、分散化转变为现代化、工厂化、规模化，绿化苗木种植业的苗木供应质量、效率得到极大提高，与绿化用苗需求更加匹配，城市绿化工程用苗产、销矛盾将得到有效解决，我国城市绿化工程建设水平将跃上新的台阶，行业上、下游的发展将呈现“相互促进、齐头并进”的良性发展格局。

（二）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1、项目建设内容：优质特色绿化苗木生产基地建设

2、项目建设期限：2年

3、项目建设规模：

建成占地 12,234.5 亩的优质特色绿化苗木生产基地，形成年产特色观赏苗木 59.94 万株（平均米径达到 8 公分）的生产能力。

（三）项目投资及效益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55,461.87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44,281.10 万元，占总投资的 79.84%；流动资金 11,180.77 万元，占总投资的 20.16%。项目建设期 2 年。

项目投资主要通过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和利用自有资金两种渠道筹措，其中利

用募集资金投入 44,450.82 万元，占总投资的 80.15%；利用原有无形资产——广南县 12,234.5 亩林地使用权投入 11,011.05 万元，占总投资的 19.85%。

项目第 6 年达产，达产后将实现年营业收入 35,961.26 万元，年利润总额 16,291.23 万元，年税后利润 16,291.23 万元。

项目投资利润率为 29.37%，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为 20.39%，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 2 年）（税后）为 7.39 年。

上述项目若出现募集资金缺口，公司将通过间接融资的方式和以自有资金予以补足。

（三）项目发展前景

本项目达产后，可形成年产观赏苗木 59.94 万株的生产能力，由于目前云南大量的绿化苗木需省外供应，本项目可部分解决省内绿化苗木供需缺口；同时，可以部分满足省外周边市场如重庆、广东、广西等地对大规格乔木类品种的需求，产品销售压力小，销售前景良好。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是公司整体战略深化，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将大幅提高公司的苗木供应能力，进一步增强公司的规模优势，加强公司主营业务的竞争优势，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如本次发行成功，公司的净资产预计将增加约 44,450.82 万元，公司的资本实力得到进一步增强、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短期、长期偿债能力，降低财务风险。

四、立项、土地、环保等报批事项

本项目已完成可行性研究论证，并由可研报告编制单位云南省科学技术情报研究院出具了《优质特色绿化苗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实施尚需经云南省环保局环境影响评价批复同意，同时还需向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本次发行后上市公司业务及资产是否存在整合计划，公司章程等是否进行调整；预计股东结构、高管人员结构、业务结构的变动情况

（一）本次发行后上市公司业务及资产是否存在整合计划

本次发行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业务和资产的整合。

（二）对公司章程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2,500万股（含2,500万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将相应增加，公司将按照发行的实际情况完成对《公司章程》中与股本相关的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截至本发行预案出具日，公司尚无其他修改或调整公司章程的计划。

（三）对股东结构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以上限计算，实际控制人何学葵女士控制股权比例将下降为24.57%，公司的股东结构将发生变化，预计将增加不超过2,500万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但本次发行不会导致控制权发生变化。

（四）对高管人员结构的影响

截至本发行预案出具日，公司尚无对高级管理人员结构进行调整的计划。本次发行后，不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结构造成重大影响。若公司拟调整高管人员结构，将根据有关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业务结构的影响

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绿化苗木的种植和销售、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全部投向公司主业，用于广南县优质特色绿化苗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项目实施完成后，将大幅提升公司的苗木供给能力，扩大公司的主营业务规模，但公司的业务结构不会发生变化。

二、本次发行后上市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的变动情况

（一）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将带来积极影响，充实公司的股权资本，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将有所增加，公司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偿债能力得到进一步提高，有效的降低了财务风险。

（二）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成投产，公司绿化苗木供给能力将得到很大提高，市场占有率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规模优势进一步体现，盈利能力将大幅提升。另一方面，由于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将有所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营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才能体现，因此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效益前，不排除公司每股收益将被摊薄的可能。

（三）对公司现金流量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将大幅增加，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工建设并逐步投入，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也将大幅增加，在募投项目陆续投产后，未来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也将随之大幅增加。

三、本次发行后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变化情况

（一）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变化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不会因本次发行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产生新的业务关系。

（二）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管理关系变化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不会因本次发行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管理关系发生变化。

(三) 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变化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不会因本次发行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四) 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同业竞争变化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不会因本次发行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发生同业竞争。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是否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占用的情形，或上市公司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一) 上市公司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占用的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不会存在因本次发行而产生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占用的情形。

(二) 上市公司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不会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五、上市公司负债结构是否合理，是否存在通过本次发行大量增加负债（包括或有负债）的情况，是否存在负债比例过低、财务成本不合理的情况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预计不超过 44,450.82 万元，将全部用于广南县优质特色绿化苗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该项目计划投资总额 55,461.87 万元，其中：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入 44,450.82 万元，占总投资的 80.15%，利用原有无形资产——广南县 12,234.5 亩林地使用权投入 11,011.05 万元，占总投资的 19.85%。

截止2009年6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未经审计数）为29.21%，为了保证募投项目顺利实施，按本次发行融资额的上限进行测算，发行将增加公司权益资

本44,450.82万元，以2009年6月30日的资产负债率为基础静态模拟计算，本次发行成功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下降至20.88%。

本次发行后，公司资产负债率相对较低，但符合公司的行业和业务特点，财务结构基本正常、合理，不存在负债过低，财务成本不合理的情况，是由于：

1、公司与生产经营密切相关的资产主要为存货、无形资产，而存货主要为生产过程中的苗木，无形资产主要为农业用途的林地或荒山地，尽管在会计核算上苗木存货被划分为流动资产，但由于公司目前绿化苗木生产周期较长，往往在一年以上，并且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建设方案，公司实施本次募投项目外购绿化苗木生产周期为两年，自培苗木生产周期为五年以上，未来公司苗木存货更加体现出长期资产的特性，公司主要资产均具有长期资产的特点决定了需要筹措长期资金与之匹配。

2、筹集长期负债一般需要抵押和担保，公司的主要资产存货及无形资产（主要为农业用途的林地或宜林荒山）均不是较佳的抵押品，接受程度低。截止本预案出具日，公司能用于抵押的资产主要为少量房屋建筑物及国有建设用地，资产余额不大，导致公司举借长期负债的能力有限，主要通过循环利用信用借款方式（主要是短期借款）来满足公司绿化苗木生产对长期资金的需求。截止本预案出具日，公司已经获取和正申请的银行信用借款总授信额度为3亿元，在不考虑新增授信额度的情况下，公司利用信用借款的最大值为3亿元，另一方面，公司当前的信用借款余额已达2.05亿元，本次购买广南县林地使用权的价款尚有6,011.05万元未支付，上述款项大部分将由公司以增加银行借款的方式筹集，可能导致公司可用短期信用借款额度进一步减少，通过持续增加短期信用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很小。

3、本次发行后，公司资本实力大大增强，公司将适时启动异地拓展战略，构建面向全国的业务构架，公司将通过收购、兼并目标区域内具有一定实力和市场潜力的同类企业，迅速占领新的区域市场，实现公司的低成本扩张战略，巩固并提高公司在国内同行业中的竞争优势。相对较低的资产负债率为公司在跨区域发展中充分利用财务杠杆奠定了良好的基础，有利于公司抓住较佳的收购机会，保持较大的灵活性、主动性。随着跨区域收购的实施，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逐步上升，并稳定在

合理水平。

六、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风险说明

（一）经营风险

1、自然灾害风险

由于农业生产受旱、涝、冰雹、霜冻、森林火灾、病虫害、地震等自然灾害的影响较大，公司基地面积大、分布地区广，若公司生产基地区域发生严重自然灾害，将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较大影响。

2、半成品苗木的供应风险

本公司在报告期对外购半成品苗木需求量较大，2006年、2007年、2008年外购半成品苗木的金额分别为10,467.60万元、24,683.63万元及14,476.57万元，此外，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对外购半成品苗木的需求将进一步增大。由于目前我国绿化苗木的种植主要为农户和苗圃，其对苗木的栽培管理技术薄弱，同时公司采购的半成品苗木一部分为供应商从省外购进，在苗木运输过程中，苗木质量（如成活率）可能会受到影响。因此，若本公司对半成品苗木的质检不严，对供应商的经营规模、资金实力、供货渠道、信誉等调研不充分，半成品苗木的质量以及能否及时足额供应存在风险。

（二）经济周期变化风险

公司的主要产品——绿化苗木主要用于绿化工程。绿化工程的投资主体包括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以及房地产开发商等，但主要是各级政府部门。目前我国把城市绿化工作摆到了突出的位置，不断加大投资、完善管理，全面加快了城市绿化建设和生态保护的步伐，强化各级地方政府绿化目标责任，积极建立“城市绿线管制制度”，并在国务院等政府部门的相关文件中明确了我国城市市政绿化的近、远期目标，但是考虑到市政绿化工程投资主体的投资规模总量或方向易受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地方财政收支及投资预算的影响，因此，公司仍然面临宏观经济周期变化的风险。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1、项目审批、备案风险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的广南县优质特色绿化苗木生产基地项目已完成可行性研究论证，项目实施尚需经云南省环保局环境影响评价批复同意，同时还需向云南省发改委备案。截止本预案出具日，项目报批手续正在完善中，但获得相关部门正式批准/备案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2、市场开拓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公司绿化苗木的年销量与目前相比将大幅度提高，如果公司销售能力的提高不能与生产规模的扩大相匹配，将给公司的经营带来风险。

为了适应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公司苗木供给能力大幅提高的情况，公司对营销体系、营销职能进行了整合，并制订了针对性的营销措施，包括实施品牌战略、实施机构调整、强化人员配置、提升销售能力，新成立与营销部并列的市场拓展中心，加大新区域、新客户的开拓力度，增强市场渗透力和覆盖面，加强筛选、吸收、扩大销售队伍，增加对销售人员的激励等，若上述措施不能有效实施，公司募投项目产品将面临市场开拓风险。

3、项目实施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由甲级咨询机构云南省情报科学技术研究院编制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经过了详细的可行性研究，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但若遇到一些不可控因素的影响致使项目不能及时顺利实施并投产运营，将会对本公司的收益产生影响。本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受到自然条件或人为因素的影响，造成工期拖延或质量问题，从而增大投资成本；如果发生原材料价格、建筑材料价格、劳动力成本等上涨，会使建设成本上升。因此存在一定的项目实施风险。

（四）净资产收益率下降风险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若发行成功，公司的净资产将大幅增长。由于本次募集资

金投资项目建成投产并产生效益需要时间，因此，短期内公司净利润将无法与净资产同步增长，导致净资产收益率下降，公司存在净资产收益率下降风险。

（五）审批风险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方案存在无法获得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的可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取得相关的批准或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和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九年七月十七日